

共青团湖北省委办公室文件

鄂青办发〔2018〕6号



关于印发《共青团湖北省委2018年工作要点》的 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团委，各大型企事业单位、大专院校团委，省直机关团工委、省企业团工委、省金融团工委、省司法厅团委，省军区政治工作局：

现将《共青团湖北省委2018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统筹安排，抓好落实。

共青团湖北省委办公室

2018年3月5日
办公室

共青团湖北省委 2018 年工作要点

2018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全面深化共青团改革攻坚的关键之年，是十四届团省委的起步之年。2018 年全省共青团工作的总体思路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精神，围绕团十七届七中全会和省第十四次团代会部署，以强“三性”、去“四化”为主攻方向，加强青少年理论武装和理想信念教育，不断深化改革攻坚，助力打好三大攻坚战，构建服务青少年工作体系，大力推进团的基层组织建设，全面推进从严治团，团结带领我省广大团员青年为加快“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进程、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贡献青春力量。

一、切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青少年

1. 广泛深入开展党的十九大精神宣传教育。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理论武装的首要政治任务，持续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活动。办好办实面向青少年的“新时代湖北讲习所”，持续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教育引导广大团干部和团员青年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

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深化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广泛开展“学习新思想·建功新时代”、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等主题教育活动。持续深化“百生讲坛”活动，推进“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继续实施“青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培养工程”，办好荆楚英才学校、青年社会组织骨干培训班。开展“新时代 新气象 新作为”百姓宣讲活动，引导广大青少年不断增强“四个自信”。

3. 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开展“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争做新时代好队员”“与信仰对话”“与人生对话”“彩虹人生”等主题活动。举办纪念“学雷锋”55周年、青年书香号、校园文化节、中华学子传统诗词邀请赛等青少年文化活动。探索实施高校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推选“湖北青年五四奖章”“大学生自强之星”“我为核心价值观代言——寻访身边的最美新生”等典型，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广大青少年中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4. 推动共青团网络新媒体工作持续提质增效。大力实施宣传思想工作产品化战略和文化精品建设工程，继续做好网上重大主题宣传，进一步完善网络新媒体文化产品体系。指导各级团组织因地制宜建设新媒体中心和工作室，规范县级及以下双微平台建

设与管理。坚决落实共青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青年网宣队伍建设，提高网络舆情处置和网上发声能力。

二、全面深化共青团改革攻坚

1. 深化团的运行机制和工作方式改革。继续坚持问题导向，认真研究深化团的运行机制和工作方式改革的办法措施，发挥好挂、兼职团干部作用，加快建设“团干部+社工+青年志愿者”队伍。完善团的机关向青少年开放、常态化下沉基层和向基层服务对象报到等直接联系青少年工作制度。深化网上共青团建设，充分发挥“青年之声”平台作用，持续推进“四个融合”。改进和完善考核评价制度，建立健全以团员青年满意度为导向的工作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强化省、市、县团委主体责任，加强改革督查和分类指导，做好改革验收工作。

2. 推动改革向基层延伸、向纵深发展。改革资源配置模式，推动团的工作力量、项目、资源直达基层。进一步巩固和拓展省、市、县改革成果，统筹推进乡镇（街道）、村（社区）、企业、学校等各领域共青团改革，科学制定基层共青团工作规定，定期发布基层共青团工作任务清单，增强基层共青团工作活力。

3. 统筹推进青联、学联、少先队和团属事业单位改革。持续优化省青联委员结构，加强团体会员建设，严格委员遴选，出台《全省青联委员履职规范（试行）》，推动各市级青联完成改革任务。加强团教协作，推动市、县两级成立教育团工委；推动全省

所有高校和 50%以上中学出台改革实施方案或推出重点改革举措，完成对全省高校团学改革第一轮督导；推动大、中学校理顺“一心双环”团学组织格局。督促指导少先队改革任务落细落小落实，重点落实县（市、区）、中小学少先队改革主要任务清单。谋划推进省团校改革，推动其他直属事业单位发展。

三、组织动员广大团员青年建功新时代

1. 积极参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引导团员青年增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意识，结合团青工作设计开展有效载体和活动，彰显共青团助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组织功能。深化“银团合作”，开展“送百场金融知识进校园、进乡村”等活动，积极引导团员青年增强金融风险防范意识，参与摸排防控“校园贷”等非法网贷，优化校园金融环境。全面参与社会风险防控，在维护社会稳定、公共安全、网络安全等方面积极作为。

2. 大力开展共青团助力精准脱贫工作。加大工作督导力度，持续推进“关爱留守儿童、助力精准扶贫”行动，深入开展“双结双促”活动。深入实施“希望家园”、“希望伴飞计划”、博士服务团、“三下乡”社会实践、“西部计划”、“三支一扶”、研究生支教团等项目，推动项目资源向深度贫困地区和贫困留守儿童倾斜。开展“医疗志愿服务队走进贫困村”问诊送医服务。推出“希望微心愿”，深化希望小学建设、“十九助”等希望系列品牌，充分发挥希望书屋的公益职能，希望工程全年筹资不少于 5000

万元，资助贫困大中小学生不少于 5000 人次。做好秭归县定点扶贫、天门市驻村扶贫工作，积极参与行业扶贫、网络扶贫、东西扶贫协作。

3. 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以“保护母亲河行动”为统揽，利用全国保护母亲河日、植树节、世界环境日等节点，动员青少年参加爱绿植绿护绿活动。充分发挥青少年生态环保社会组织作用。深化“创新工作室”创建，加强对节能环保、污染防治创新型项目的宣传激励。联系媒体开展污染防治主题宣传活动，教育引导青少年树立社会主义生态文明观。

4. 带领青年立足岗位创新创效创优。深化湖北青年职业技能大赛和青年文明号、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青年岗位能手、青年英才开发计划等争创活动，引导青年参与创优创效，立足岗位，争创一流。深入推进“创青春”2018 年湖北青年、大学生创新创业系列大赛，继续实施 2018 年湖北省大学生创业扶持项目、青年电商培育工程和“田园小康”项目。加强湖北“青创板”建设，设立青柠创业天使投资基金。

5. 做好青少年民族团结和青年外事、港澳台青少年交流工作。落实共青团 2018-2020 年对口援疆、援藏行动，深化鄂疆、鄂藏青少年交流交往交融，办好“鄂博·楚星少年手拉手”夏令营。拓展青年国际交流渠道和平台，加强与海外青年联系，开展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青年交流交往。邀请 100 名左右港澳台

青年来鄂开展融情交流，深化大学生湖北实习计划、创新创业邀请赛、“同心同梦”交流体验营等活动。

四、着力构建服务青少年工作体系

1. 构建政策体系，制定实施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推动省委出台《湖北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7-2025）》，并抓好贯彻实施工作。加强青年发展监测指标体系建设，联合统计部门定期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监测评估。在县级以上层面推动建立青年工作联席会议机制，制定完善与青年发展相关的政策，指导各级团组织认真履行共青团在规划实施中的协调督促职责。

2. 完善维权工作体系，推进“预青”和“未保”工作。抓好《湖北省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湖北省关于进一步深化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法律法规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协助省人大开展《预防条例》执法检查，联合相关部门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开展预防校园欺凌工作。健全青少年事务协商机制，深化“共青团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活动。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创新。联合相关部门出台《关于做好政府购买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服务的实施意见》。采取“以奖代补”方式激励各地加强青少年事务社工专业队伍建设。完善各级“预青”、“未保”机构运行机制，广泛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自我保护、心理健康和毒品预防教育工作，推动各级12355青少年服务台转型升级。

3. 充实服务供给体系，推进青年志愿者行动和青年诚信体系建设。持续开展关爱农民工子女行动、志愿助残“阳光行动”、志愿者服务春运“暖冬行动”等重点项目，加强“本禹志愿服务队”创建选树和品牌管理。举办第四届全省青年志愿公益项目大赛。推进“志愿中国湖北站”信息系统优化升级和推广运用。深入推进青年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制定出台《湖北省青年守信联合激励实施意见》。在少先队员中开展“小小志愿者”活动。

4. 健全组织体系，联系引领青年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延伸工作手臂，实施青年社会组织“伙伴计划”，优化联系、服务和引领青年社会组织的工作机制。实施新兴青年群体“筑梦计划”，不断加强面向新兴青年群体的思想引领和联系服务工作。

五、大力推进团的基层组织建设

1. 大力提升基层团组织有效覆盖面。坚持党建带团建，着力扩大组织覆盖、激发组织活力，全面深化城乡区域化团建，推进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互联网行业等新兴领域团建。继续实施中学中职共青团“强基固本”工程，机关企事业单位、高校团支部“活力提升”工程。坚持全团带队，完善团教协作机制和各级少工委建设，推动初中、小学少先队组织规范化建设，深化“动感中队”创建活动。

2. 加强团组织规范化建设。部署开展全省基层团组织分类定级工作，推动“软弱涣散”团组织整顿常态化。进一步完善《基

基础团务手册》，编印下发《团支部工作手册》，继续实施“团建优品汇”项目直通车项目，挖掘基层团建工作案例。在基层党组织换届中同步推动村、社区团组织换届。

3. 大力推进“青年之家”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对全省各类“青年之家”平台实施有效管理，丰富平台工作内容，探索以政府购买服务形式支持“青年之家”建设，持续推进示范性“青年之家”平台创建活动，推动入驻“青年之家”云平台200家。实施“青年之家”活动优品汇项目300个。

4. 稳步推进“智慧团建”系统建设。聚焦基础团务管理功能，和各级团组织管理员的用户定位，分步完善系统信息、分区域推进个人信息录入。

六、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团

1. 加强全省共青团系统党的建设。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认真开展团省委党组中心组（扩大）理论学习，推动县级以上团委健全落实理论学习制度。加强纪律建设，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省委实施办法和团省委操作办法，运用监督检查、执纪问责手段，推动管党治党各项任务落实落细。严格执行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落实好各项制度，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推动形成严肃活泼、优质高效的党内政治生活新局面。

2. 努力锻造高素质团干部队伍。加强团干部思想政治和理想信念教育，认真开展全省共青团“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化团干部健康成长观教育，分层分类加强团干部教育培训和配备动态管理。持续加强团干部作风建设，完善部署、检查、督导、反馈、问责工作链条，探索开展第三方评价，推动工作落地落实。建立基层团组织负责人工作述评制度，研究制定《团支部、团支部书记年度满意度测评工作实施办法》。

3. 不断加强团员队伍先进性建设。从团员发展、教育管理全流程加强团员队伍建设，继续实施总量调控和发展团员编号制度，2018年全省发展团员总数控制在15万名以内。以“践行新思想 建功新时代”为主题，持续深化共青团员先锋岗（队）创建活动。研究制定团员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工作机制。推进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积极动员广大团员参与网络文明志愿活动。

4. 严格团的组织生活。坚持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实施团支部“组织力提升工程”，全面推进“团支部上网行动”，狠抓落实“三会两制一课”。研究制定《团支部主题团日活动指导书》，推动支部主题团日活动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进一步探索完善支部工作机制，明确支部基本职责，建立支部工作清单，抓好支部任务落实。

加强各级团委机关党建、党风廉政、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精神文明建设,全面贯彻落实目标责任制各项任务。认真学习《宪法》等法律,积极参与法治湖北和平安湖北建设。认真做好综治、计划生育、信访、档案、预算绩效管理等工作。